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赎回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2019年10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(临时)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》。2019年11月15日,公司召开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项议案。

为提高部分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收益率,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,公司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10,000万元的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、风险低的银行理财产品。上述额度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,在该投资期限内可以滚动使用。详情请参见2019年10月30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9-119)。

一、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赎回的情况

公司于2020年1月8日至2020年1月10日期间,以自有资金人民币8,000万元购买了光大银行阳光理财资产管理类理财产品。详情请参见2020年1月11日、2020年1月14日刊载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0-007、2020-008)。2020年10月19日,公司已赎回上述理财产品,赎回金额为3,000万元。本次赎回情况具体如下:

购买人名称	理财产品名称	认购金额 (万元)	起息日	赎回日	赎回金额 (万元)	产品类型	取得收益 (元)
远望谷	中国光大银行 “EB4395-光 银现金 A”	3,000	2020-1-10	2020-10-19	3,000	非保本浮 动收益	742,875.48

截至本公告日，上述理财产品赎回的本金和收益已全部到账。

二、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

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，以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投资理财业务，能更好的提升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及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。公司通过购买低风险、稳健型的理财产品，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，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，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。

三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累计十二个月内购买理财的情况如下（含本公告所述赎回理财产品情况）

1、已赎回理财产品

购买人名称	理财产品名称	认购金额 (万元)	起息日	赎回日	赎回金额 (万元)	产品类型	取得收益 (元)
远望谷	中国光大银行 “EB1669-阳 光碧机构盈”	1,000	2019-11-27	2019-12-30	1,000	非保本浮 动收益	116,643.08
		1,000	2019-11-28	2019-12-30	1,000	非保本浮 动收益	
		2,000	2019-11-29	2019-12-30	2,000	非保本浮 动收益	
远望谷	中国光大银行 “EB1669-阳 光碧机构盈”	3,000	2020-1-8	2020-3-9	3,000	非保本浮 动收益	223,212.16

远望谷	中国光大银行 “EB4395-光 银现金 A”	2,000	2020-1-8	2020-3-9	1,000	非保本浮 动收益	
				2020-3-13	1,000	非保本浮 动收益	60,247.28
		3,000	2020-1-10	2020-10-19	3,000	非保本浮 动收益	742,875.48

2、尚未赎回理财产品

购买人 名称	发行人 名称	理财产品 名称	尚未赎回金额 (万元)	起息日	到期日	产品 类型	预期年化 收益率	资金 来源
无								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使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已全部赎回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一日